**第 四 週　國度的操練為著召會的建造**

**綱　　要**

**壹 馬太十六章啟示召會建造的路,也啟示這建造 的仇敵 :**

**貳 召會的建造，在於運用三把鑰匙關上陰間的**

**門—24~26節:**

**週一　5/12****＊禱讀**

**馬太福音 16:18, 21**  
**＊18** 我還告訴你，你是彼得，我要把我的召會建造在這磐石上，陰間的門不能勝過她。

**＊21** 從那時候，耶穌纔指示祂的門徒，祂必須往耶路撒冷去，受長老、祭司長和經學家許多的苦，並且被殺，第三日復活。

**約翰福音 12:24**  
**24** 我實實在在的告訴你們，一粒麥子不落在地裡死了，仍舊是一粒；若是死了，就結出許多子粒來。

**哥林多後書 4:10-11**  
**10** 身體上常帶著耶穌的治死，使耶穌的生命也顯明在我們的身體上。**11** 因為我們這活著的人，是常為耶穌被交於死，使耶穌的生命，也在我們這必死的肉身上顯明出來。

**加拉太書 2:20; 5:24**  
**2:20** 我已經與基督同釘十字架；現在活著的，不再是我，乃是基督在我裡面活著；並且我如今在肉身裡所活的生命，是我在神兒子的信裡，與祂聯結所活的，祂是愛我，為我捨了自己。

**5:24** 但那屬基督耶穌的人，是已經把肉體連肉體的邪情私慾，都釘了十字架。

**羅馬書 6:4**  
**4** 所以我們藉著浸入死，和祂一同埋葬，好叫我們在生命的新樣中生活行動，像基督藉著父的榮耀，從死人中復活一樣。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晨興聖言** | **活在神國的實際裏　 第四週　週一** |

**週****二　5/ 13**

**馬太福音 16:19,23-26**  
**＊19** 我要把諸天之國的鑰匙給你，凡你在地上捆綁的，必是在諸天之上已經捆綁的；凡你在地上釋放的，必是在諸天之上已經釋放的。**23** 祂卻轉過來，對彼得說，撒但，退我後面去吧！你是絆跌我的，因為你不思念神的事，只思念人的事。**＊24** 於是耶穌對門徒說，若有人要跟從我，就當否認己，背起他的十字架，並跟從我。**25** 因為凡要救自己魂生命的，必喪失魂生命；凡為我喪失自己魂生命的，必得著魂生命。**26** 人若賺得全世界，卻賠上自己的魂生命，有甚麼益處？人還能拿甚麼換自己的魂生命？

**羅馬書 6:12,14**  
**12** 所以不要讓罪在你們必死的身體裡作王，使你們順從身體的私慾，**14** 罪必不能作主管轄你們，因你們不在律法之下，乃在恩典之下。

**以弗所書 6:16-17**  
**16** 此外，拿起信的盾牌，藉此就能銷滅那惡者一切火燒的箭。**17** 還要藉著各樣的禱告和祈求，接受救恩的頭盔，並那靈的劍，那靈就是神的話；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晨興聖言** | **活在神國的實際裏　 第四週　週二** |

**週****三　5/ 14**

**路加福音 9:23**  
**＊23** 耶穌又對眾人說，若有人要跟從我，就當否認己，天天背起他的十字架，並跟從我。

**哥林多前書 15:31**  
**＊31** 弟兄們，我指著我為你們在我們主基督耶穌裡所有的誇耀，鄭重的說，我是天天死。

**馬太福音 7:21-23**  
**21** 不是每一個對我說,主阿,主阿的人,都能進諸天的國，惟獨實行我諸天之上父旨意的人,纔能進去。**22** 當那日，許多人要對我說，主阿，主阿，我們不是在你的名裡豫言過，在你的名裡趕鬼過，並在你的名裡行過許多異能麼？**23** 那時，我要向他們宣告：我從來不認識你們，你們這些行不法的人，離開我去罷。

**約翰福音 5:19; 15:5**  
**5:19** 耶穌對他們說，我實實在在的告訴你們，子從自己不能作甚麼，惟有看見父所作的，子纔能作；父所作的事，子也照樣作。

**15:5** 我是葡萄樹，你們是枝子；住在我裡面的，我也住在他裡面，這人就多結果子；因為離了我，你們就不能作甚麼。

**以弗所書 4:16**  
**16** 本於祂，全身藉著每一豐富供應的節,並藉著每一部分依其度量而有的功用,得以聯絡在一起,並結合在一起，便叫身體漸漸長大,以致在愛裡把自己建造起來。

**腓立比書 2:3**  
**3** 凡事都不私圖好爭，也不貪圖虛榮，只要心思卑微，各人看別人比自己強；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晨興聖言** | **活在神國的實際裏　 第四週　週****三** |

**週四　5/15**

**路加福音 23:34**  
**＊34** 當下耶穌說，父阿，赦免他們，因為他們所作的，他們不曉得。兵丁就拈鬮分祂的衣服。

**哥林多後書 12:15**  
**＊15** 我極其喜歡為你們花費，並完全花上自己。難道我越發愛你們，就越發少得你們的愛麼？

**馬太福音 20:26-28**  
**26** 但你們中間不是這樣；反倒你們中間無論誰想要為大，就必作你們的僕役；**27** 你們中間無論誰想要為首，就必作你們的奴僕。**28** 正如人子來，不是要受人的服事，乃是要服事人，並且要捨命，作多人的贖價。

**羅馬書 12:3**  
**3** 我藉著所賜給我的恩典，對你們各人說，不要看自己過於所當看的，乃要照著神所分給各人信心的度量，看得清明適度。

**馬太福音 6:14**  
**14** 因為你們若赦免人的過犯，你們的天父也必赦免你們；

**哥林多前書 12:25**  
**25** 免得身體上有了分裂,總要肢體彼此同樣相顧。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晨興聖言** | **活在神國的實際裏　 第四週　 週****四** |

**週五　5/16**

**馬太福音 26:39**  
**＊39** 祂就稍往前走，面伏於地，禱告說，我父阿，若是可能，就叫這杯離開我；然而不要照我的意思，只要照你的意思。

**以弗所書 4:3**  
**＊3** 以和平的聯索，竭力保守那靈的一：

**馬太福音 16:24**  
**24** 於是耶穌對門徒說，若有人要跟從我，就當否認己，背起他的十字架，並跟從我。

**希伯來書 12:2**  
**2** 望斷以及於耶穌，就是我們信心的創始者與成終者；祂為那擺在前面的喜樂，就輕看羞辱，忍受了十字架，便坐在神寶座的右邊。

**歌羅西書 1:24**  
**24** 現在我因著為你們所受的苦難喜樂，並且為基督的身體，就是為召會，在我一面，在我肉身上補滿基督患難的缺欠；

**約翰福音 17:21,23**  
**21** 使他們都成為一；正如你父在我裡面，我在你裡面，使他們也在我們裡面,叫世人可以信你差了我來。**23** 我在他們裡面,你在我裡面,使他們被成全成為一，叫世人知道是你差了我來,並且知道你愛他們如同愛我一樣。

**以弗所書 4:13**  
**13** 直到我們眾人都達到了信仰上並對神兒子之完全認識上的一，達到了長成的人，達到了基督豐滿之身材的度量，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晨興聖言** | **活在神國的實際裏　 第四週　 週五** |

**週****六　5/17**

**馬太福音 16:25**  
**＊25** 因為凡要救自己魂生命的，必喪失魂生命；凡為我喪失自己魂生命的，必得著魂生命。

**希伯來書 12:2**  
**＊2** 望斷以及於耶穌，就是我們信心的創始者與成終者；祂為那擺在前面的喜樂，就輕看羞辱，忍受了十字架，便坐在神寶座的右邊。

**羅馬書 14:7**  
**7** 因為我們沒有一個人向自己活，也沒有一個人向自己死；

**約翰福音 10:10-11**  
**10** 賊來了，無非是要偷竊、殺害、毀壞；我來了，是要叫羊得生命，並且得的更豐盛。  
**11** 我是好牧人，好牧人為羊捨命。

**以賽亞書 53:12**  
**12** 所以我要使祂與至大者同分，與至強者均分擄物；因為祂將命傾倒，以至於死，且被算在罪犯之中；惟獨祂擔當多人的罪，又為罪犯代求。

**約翰福音 12:24-26**  
**24** 我實實在在的告訴你們,一粒麥子不落在地裡死了,仍舊是一粒；若是死了,就結出許多子粒來。**25** 愛惜自己魂生命的，就喪失魂生命；在這世上恨惡自己魂生命的，就要保守魂生命歸入永遠的生命。**26** 若有人服事我，就當跟從我；我在那裡，服事我的人也要在那裡。若有人服事我，我父必尊重他。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晨興聖言** | **活在神國的實際裏　 第四週　 週六** |

**主日　5/18 哈利路亞, 榮耀歸主**

**馬太福音 25:21, 23**  
**＊21** 主人對他說，好，良善又忠信的奴僕，你在不多的事上既是忠信的，我要把許多事派你管理；進來享受你主人的快樂。**＊23** 主人對他說，好，良善又忠信的奴僕，你在不多的事上既是忠信的，我要把許多事派你管理；進來享受你主人的快樂。

**哥林多前書 2:9**  
**9** 只是如經上所記：“神為愛祂的人所豫備的，是眼睛未曾看見，耳朵未曾聽見，人心也未曾想到的。”

**路加福音 14:26**  
**26** 人到我這裡來，若不恨自己的父親、母親、妻子、兒女、弟兄、姊妹，甚至自己的魂生命，就不能作我的門徒。

**啟示錄 12:11**  
**11** 弟兄們勝過他，是因羔羊的血，並因自己所見證的話，他們雖至於死，也不愛自己的魂生命。

**馬太福音 16:25-28**  
**25** 因為凡要救自己魂生命的，必喪失魂生命；凡為我喪失自己魂生命的，必得著魂生命。**26** 人若賺得全世界，卻賠上自己的魂生命，有甚麼益處？人還能拿甚麼換自己的魂生命？**27** 因為人子要在祂父的榮耀裡，同著眾天使來臨，那時祂要照各人的行為報應各人。**28** 我實在告訴你們，站在這裡的，有人還沒有嚐到死味，必看見人子在祂的國裡來臨。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詩　歌** | **大本362首** |
| **參　讀** | **《生命的基本功课》 第四章** |

**召會真理追求****創世記**

**一年級 繼續生命讀經閱讀**

**經文閱讀及抄寫：**創世記 13 章

**指定閱讀：**創世記生命讀經27-28篇

**二年級《創世記》主題研讀**

**關鍵點：**對蛇的審判和關於女人後裔的應許

**經文:** 創世記3:14-15

**指定閱讀:** 創世記生命讀經　第19-20篇

**補充閱讀:** 《神永遠的心意與撒但反抗的計謀 第3章》;《生命樹 第九篇》;；《真理课程—第一级（卷二） 第2課  》:《創世紀中的啟示：從神的創造看神的心願與目的 第4篇》:

**關於研讀問題和其他材料,在紐約市網站查詢：** [**www.churchinnyc.org/read-bible-chn**](http://www.churchinnyc.org/read-bible-chn%20)